

项目编号：HNJF-SYC2023001

项目名称：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A. 说明和释义	7
B. 磋商文件	8
C. 响应文件	8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9
E. 磋商程序	9
F. 授予合同	10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11
H. 纪律和监督	12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3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16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25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3
一、报价文件格式	34
1、报价函格式	34
2、报价一览表格式	35
3、分项报价明细表	36
4、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5、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8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9
二、商务响应文件	40
1、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40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42
3、项目管理机构	43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5
5、资格证明文件	46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3
7、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57
三、技术响应文件	58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59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7月1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JF-SYC2023001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最高限价：2957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6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质量要求：合格（按相关法律规定出具合格的鉴定成果报告）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被否决。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截图，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实时查询核实）；

2.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2.5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6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

3. 本项目特定资质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和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 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

3.3 在我省行政区域内从事房屋安全鉴定的鉴定单位, 应当执行海南省勘察设计和检测工作的相关技术标准与管理规定, 并在省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完成诚信档案手册。

3.4 提供已完成备案程序的《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机构备案登记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07月08日00时00分至2023年07月15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 网上下载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7月1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4 (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7月1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开标室4 (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 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 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 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 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

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4、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U盘或光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5、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
<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和 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6、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7、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2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2〕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2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3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8、因系统格式限制，无法显示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2957000.00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319号天涯区政府大院5号楼4楼

联系方式：1820897692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南宝路21号

联系方式：188891492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厉晋铭

电话：1888914927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制内容
2.1	项目名称	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2.2	项目编号	HNJF-SYC2023001
2.3	采购人	名称：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黄工 电话：18208976929
2.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厉工 电话：18889149275
2.5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2957000.00元。 注： 1、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各分项子目投标单价超出给定的综合单价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参考《海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检测收费参考价（2021版）》、《海口市房屋建筑鉴定行业技术服务收费标准》。 2、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3、为防止恶意竞标导致采购人权益无法保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6	投资模式	政府投资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采购邀请“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8	服务期限（工期）	6个月
2.9	质量要求	合格（按相关法律规定出具合格的鉴定成果报告）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投标供应商在开标现场须出示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均须原件。（如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均须原件。）以供核验，未携带者将不能出席开标会议。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2.2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的费用	含材料、检测、人工、机械设备、鉴定、保险、劳保、出具报告、设计数据计算、各种税费等完成该项目全部内容的一切费用，含招标代理服务费，该费用在报价时可单列。
12.3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

14.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
17.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19.1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三亚区域中随机抽取。
19.2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3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其他	<p>1、专家评审劳务费及招标代理服务等由中标人支付，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为27756.00元，包含在最高限价2957000.00元之内。招标代理服务费于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p> <p>2、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中相关要求，中标人应在中标后支付本项目采购需求及计划一般性审查和重点审查费。各投标人应在报价时予以综合考虑（本项目评审费4000元）；</p> <p>3、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p>4、解释顺序：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p>5、本项目不提供固定格式工程量清单或报价清单，各投标人应按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服务内容，结合检测鉴定方案自行编制报价清单及明细，报价清单（或明细表）需包含检测内容或检测构件类型，与之相对应的综合单价以及最终合价。</p> <p>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但如涉及有结构复核计算，允许将结构复核计算部分分包给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投标人对复核结果负责。</p>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货物服务类为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5、联合体投标：（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p>

		<p>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2%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6、本项目计算价格得分时，对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后计算得分。</p>
	<p>节能、环保(本项目不适用)</p>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五部分详细评审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最高限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投资模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8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9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书

-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采购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采购邀请；
- (二) 供应商须知；
- (三) 采购需求；
- (四) 采购合同；
- (五)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六)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7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C. 响应文件

8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9 联合体

9.1 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文件

- 10.1.1 磋商报价(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2 商务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3 技术响应文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 10.1.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1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1.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 磋商报价

12.1 磋商报价可参照国家现行的有关规定，供应商应自行承担风险并考虑市场的综合因素及自身的优势和能力，采取竞争性报价。

12.2 供应商报价应包括的费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除了项目特殊要求，投标人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

12.4 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为第一轮报价；谈判结束时的第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

12.5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2.6 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3.1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供应商，其磋商将被拒绝。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4.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供应商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光盘或者U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5.1 所有响应文件应当装订成册。

15.2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5.2.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或多个密封袋，电子版单独密封。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

15.2.2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签字及供应商公章。封皮上写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15.2.3 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5.2.4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6 截止时间

16.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6.2 采购人推迟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天发布公告。

16.3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

17.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8 磋商文件的送达

18.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8.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8.3 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人主持，邀请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19 磋商小组

19.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 磋商方式和内容

20.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技术能力、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工作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0.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 磋商内容的保密

21.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1.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2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2.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第五部分

23 确认成交结果

23.1 磋商小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2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F. 授予合同

24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4.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

24.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4.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

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应及时向财政部门举报，并按法律程序处理。

26 成交通知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成交供应商自行前往采购人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26.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27.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7.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成交候选人成交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7.4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27.5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高于违约人成交价格的高出部分。

27.6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8 验收

28.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8.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29 询问

29.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9.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29.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0.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书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0.3 质疑应当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信函的邮发地必须是供应商的注册地；发出传真的号码和发出邮件的邮箱必须是供应商以网站或其他形式公布的号码及邮箱。

30.4 不符合本章第32.1和32.2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0.5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采购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0.6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52条的规定提出询问。

31 投诉

31.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1.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2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3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4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5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 2、采购人名称：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3、采购人地址：三亚市天涯区凤凰路319号天涯区政府大院5号楼4楼；
-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或最高单价）：2957000.00元（其中：招标代理费27756.00元），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 5、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6、工期（服务期）：6个月；
- 7、项目施工/服务/交货地址：三亚市天涯区全区
- 8、项目概况：三亚市天涯区自建房屋安全鉴定项目，所鉴定房屋包括城镇现有房屋和农村现有房屋共计 584 栋，建筑层数一至八层不等。

二、服务内容、范围及要求

服务内容包括全区范围内自建房，针对天涯区城镇和农村存在安全隐患的自建房进行房屋安全性鉴定。了解房屋的历史，收集房屋现有资料，对房屋现状的危险性（裂缝、构件损伤）、使用情况、结构类型、主体结构等进行检查构件的若干项目进行检测；对房屋整体安全性进行评定。

（1）检测内容

1. 房屋裂缝检测；
2. 建筑物面积测量；
3. 混凝土/砌体砂浆回弹检测；
4. 配筋扫描；
5. 钢筋保护层厚度检测；
6. 构件截面尺寸。

（2）鉴定内容

1. 调查、分析项目现有的技术资料，包括勘察设计、施工质量控制和现场检测资料；
2. 调查结构的现状情况、使用条件和历史情况；
3. 详细调查结构体系和结构布置，地基基础检查评价；
4. 结构安全评价；
5. 全面分析，论证定性，作出综合判断。

（3）抽检数量

1. 对每建筑物内部墙体及建筑外部进行房屋裂缝观察；
2. 对每栋建筑物进行建筑物面积测量；
3. 对每栋建筑物进行建筑物结构观察及部分房屋结构检测；
4. 对每栋建筑物进行民用建筑危险性/可靠性鉴定。

三、技术要求

1、技术规范和标准

本项目采用的技术规范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但不得低于国家、海南省和三亚市最低标准的要求。标准规范如有最新的规定按最新的执行。

四、商务要求

1、服务地点：三亚市天涯区

2、服务期限：6个月

3、付款条件和方式：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执行。

4、报价要求：要求各投标供应商按检测鉴定内容，结合检测鉴定方案，填报详细的分部分项检测数量、构件检测数量等，同时填报对应的分部分项检测鉴定单价。本项目共计楼栋数为584栋，结算时按实际检测鉴定的楼栋数及分部分项检测鉴定内容、构件数量、鉴定项数量据实结算。同时，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为27756.00元整，由中标人支付。各投标人投标报价时，总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检测鉴定服务的总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报价时可单列该笔招标代理费用），结算审核费及D级危房标识牌费不包括在本次招标及报价范围内。

五、验收

1、检测鉴定成果

对每栋建筑物的检测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并对建筑物的结构安全进行评级，给出合理建议，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书》。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按招标代理公司组织的招标方式及程序参加投标。

2、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超出本项目给定的各分部分项工程综合单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参考《海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检测收费参考价（2021版）》、《海口市房屋建筑鉴定行业技术服务收费标准》。

3、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共设 3 人，开标同时即在三亚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评标室进行评标及磋商。其中：采购人自派专家 1人，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三亚市）中随机抽取2人。

4、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除按上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外，本项目将在招标备案前，由本局协同代理机构依法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采购计划组织一般性审查和重点审查，如涉及评审费用，该费用先由招标代理机构垫付，于本项目招标结束并确定中标人后，最终由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各投标人应在报价时予以综合考虑（预估评审费用不超过4000元，具体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5、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网上的公示为准。

6、本项目不划分标段或标包，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计算方式按采购人与代理公司的代理合同为准。详细约定详见招标文件。

7、项目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自建房鉴定 鉴定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委托单位：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鉴定单位：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鉴定单位（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项目编号：HNJF-SYC2023001）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在真实、平等、公平、诚信、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就本工程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中的双方义务、费用支付和法律问题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基本信息

1. 工程名称：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2. 房屋地址：三亚市天涯区

3. 鉴定时间：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确定

4. 服务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始，至____年__月__日止。

5. 委托内容：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进行如下工作：调查摸清房屋的历史和现状；现场查勘、测试，记录各种数据和状况；检测、验算，整理技术资料；全面分析，论证定性，作出综合判断；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检测鉴定报告应包括相应的检测数据）；提交成果文件；同时对鉴定报告中提出需加固、结构补强的，提供技术咨询。

5.1对建筑物进行安全性鉴定 抗震鉴定 安全性鉴定和抗震鉴定，主要工作内容如下（包含但不限于）：

（1）详细调查与检测

场地和地基基础

- 主体结构
- 砌体结构
- 混凝土结构
- 钢结构
- 木结构
- 其他

(2) 房屋安全性鉴定

- 房屋结构承载力验算
- 房屋安全性鉴定评级
- 构件层次
- 子系统层次
- 鉴定系统层次

(3) 房屋抗震鉴定

- 场地与地基基础
- 主体结构抗震能力验算
- 主体结构抗震措施鉴定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提供专人与乙方联络。甲方指定联系人____，电话：____；
- 2、甲方提供相关资料，配合乙方履行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
- 3、甲方必须保证产品或服务内容的合法性和真实性，如因此引起纠纷，乙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4、合同签订后，甲方提供各种必要的资料给予乙方，方便乙方开展工作；
- 5、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费用，如甲方长时间拖欠费用，乙方有权利终止合作；
- 6、在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期间乙方发布内容都需要征求甲方同意后乙方才能发布到互联网；

- 7、甲方合同有效期内享有乙方服务内容的使用权，但不得将其复制、传播、出售或许可给其它第三方；
- 8、甲方应统筹现场协调住户或户主的有关工作，协助乙方做好检测鉴定工作，满足乙方现场鉴定所需的必备条件；
- 9、协助提供现场检测鉴定的安全措施；
- 10甲方向乙方提交房屋目前使用用途及相关证明材料，并对其完整、正确性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检测鉴定；
- 11、甲方有权对安全鉴定报告结论有异议并向乙方提出异议。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提供专人与甲方联络，乙方指定联系人：____，电话：____；
- 2、乙方按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
- 3、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中，如未征得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发布品牌相关内容；
- 4、在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项目工作，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 5、乙针对甲方约定的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效果达标时应及时通知甲方；
- 6、乙方在技术支持及咨询服务过程中不能给甲方带来负面效果，否者由乙方承担责任；
- 7、乙方按照有关规范、规程、标准以及本合同的要求进行鉴定工作；在工作过程中遵守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确保鉴定工作安全进行；
- 8、调查摸清房屋的历史和现状；
- 9、现场查勘、验算、整理技术资料；
- 10、结构体系和结构布置检查，地基基础检查评价；
- 11、结构安全评价；
- 12、全面分析，论证定性，作出综合判断；

13、在鉴定报告中应提出科学的处理建议；

14、对提交鉴定报告结果的准确性、合规性负责；乙方必须确保所提交的鉴定报告符合规范要求，乙方有义务免费及时采取补救措施，直至甲方确认符合要求为止。由此增加的工作量或延长的工作时间，乙方自行负责；

15、乙方收到甲方的异议后，由乙方组织复查并于三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予以书面答复；

16、按照甲方要求对鉴定中掌握的有关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承担保密义务；

17、鉴定报告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第三条 合同工期

1、本合同服务期：6个月，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

2、乙方应当于本合同签订后五天内开展现场检查及查勘工作，乙方在完成检测鉴定并向甲方提交全部检测数据资料后30日历天内，出具鉴定报告；

3、如遇房屋结构复杂、鉴定难度较大，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完成鉴定的，应当向甲方说明情况，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实际情况出具阶段性鉴定文件。

第四条 质量标准

1、房屋安全鉴定主要依据国家行业标准《危险房屋鉴定标准》（JGJ125-2016）、国家标准《民用建筑可靠性鉴定标准》（GB50292-2015）以及相关的国家、地方专业技术标准、规定和规程，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技术导则〉的通知》（建村函〔2019〕200号）。乙方应根据具体工程实际情况，确定检测依据及标准；

2、本项目质量为：按相关法律规定出具合格的鉴定成果报告。

第五条 鉴定费用、支付比例及支付时间

1、鉴定费用：暂定总价大写_____元（小写：___元），上述费用含按相关规定的税费。

2、鉴定费用的支付比例及支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十日内，支付本合同暂定鉴定费用总额的30%；

项目完成并提交成果文件前十日内，支付至本合同暂定鉴定费用总额的80%；

剩余鉴定费在项目完成提交正式成果后双方进行结算，鉴定服务费经委托人核准后由市（区）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拨付至服务人账户，支付时限为结束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付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一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当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一方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乙方因弄虚作假、计算错误等原因导致鉴定报告的鉴定结论与建筑物实际情况不符，造成经济损失或安全事故，应退还鉴定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

4、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鉴定报告，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鉴定费用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总鉴定费用的30%违约金，违约金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损失的范围包括对甲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甲方支付给第三方的赔偿费用/违约金/罚款、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鉴定费用、诉讼仲裁费用、保全费用、律师费用、维权费用以及其他合理费用。

第七条 保密协议

1、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日前以及生效日以后，一方对另一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严格保密，并仅限于在此次合作规定时间内，为此合

作的实施使用另一方所提供的资料。该等资料未经提供方事先书面同意，接收方及其代理人、承包商或雇员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每一方均应采取一切适当的预防措施，防止保密资料外泄（其中包括本协议的条款内容），但法律法规要求必须披露的除外。

2、任何一方均不得试图获得其在履行双方合作义务时不需要的资料。

3、保密资料指有关双方公司、双方业务经营或双方产品的，或属于另一方的任何专有的、秘密的或保密性的资料和信息；或在为双方合作而举行的谈判期间，一方向另一方披露的任何专有的、秘密的或保密性的资料和信息。保密资料不包括以下资料：

- (1) 第三方合法披露给一方的资料；
- (2) 一方未参考另一方的资料而独立获得的资料；
- (3) 属于公众资讯或非因任一方的过错而成为公众资讯的资料。

4、如果一方依法必须提供保密资料，则该方只在法定的限度内披露保密资料。

5、任何一方或其雇员违反保密条款，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采取一切合理措施减少损失和影响，违约方还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包括并不限于守约方进行相关诉讼及聘请律师的费用）。

6、双方应促使其各自的董事、职员和其他雇员，以及其关联公司可接触保密资料的董事、职员和其他雇员（有关人员），遵守本协议所列各项义务并受其约束。

第八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成，经双方同意，可向三亚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进行仲裁。

2. 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协商解决，协商后签订的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由不可抗力造成工作不能在合同期限内完成的，工作时间可顺延，合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4. 一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应向守约方赔偿给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至全部义务履行完毕止；

6. 关于本协议及相关事宜的通知及文件往来，应当按照本协议记载方式发出。向签名对方送达的书面通知经对方确认或通过快递方式寄出5日后即视为完成通知和送达，通过快递方式邮寄文件的，快递单上载明快递物的内容即为邮寄方邮寄内容。

第九条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双方认可的并按程序报有关部门审批或者备案的有关工程的变更、洽商等书面文件或协议修正文件；

2、鉴定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投标书及其附件；

【以下无正文，以下为签署区。】

甲方盖章： 三亚市天涯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地址：

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第五部分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5、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6、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初步审查

1.1 磋商小组应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件1）和符合性审查表（见附件2）在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3 关于政策性优惠

3.3.1 小微企业

3.3.1.1 小微企业（供应商）：指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

过投标提供该企业制造的货物，由该企业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3.1.2 投标人为中小型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为：

（1）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国统字〔2017〕213号）。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3.3.2 监狱企业

3.3.2.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3.3.1 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3.3.2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特别声明：对于未能按照要求填写及未能提供证明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整的视同未提供。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3.3.3 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在评标现场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相关规定，对投标人出具相关证明材料不予认同，将其视为无效报价，投标文件做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4、综合评分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3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次类推。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6、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6.1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6.2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6.3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6.4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6.5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7、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7.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7.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7.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审查表

★响应文件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 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 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 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信用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被否决。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截图，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实时查询核实）。
3	财务状况	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非盈利性单位可不提供）、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4	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5	社保	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11月至今任意6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6	纳税	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11月至今任意6个月的纳税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7	无重大违法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8	环保记录声明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9	资质	投标人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和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 注：提供投标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0	项目负责人	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 注：提供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1	诚信档案	提供诚信档案手册 注：提供诚信档案手册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备案登记	提供已完成备案程序的《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机构备案登记表》 注：提供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响应文件份数	份数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4	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
15	质量要求	合格（按相关法律规定出具合格的鉴定成果报告）
16	服务限（工期）	满足或优于磋商文件的要求。
17	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8	商务、技术、服务应答内容响应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9	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4、“响应文件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磋商失败，请供应商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响应文件中。

附件 2：评标标准和方法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10分）		
1	投标报价 （10分）	<p>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商务部分（30分）		
2	人员（10分）	<p>1、项目管理机构技术人员配置：具备工程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每提供一名，得2分，满分4分。具备工程类中级职称的，每提供一名，得2分，满分6分。以上满分10分。</p> <p>2、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职称证书复印件及2022年11月以来任意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3	机械设备（8分）	<p>1、拟投入的专业检测仪器设备：每提供一台专业检测仪器设备的，得2分，最多得8分。专业机械设备包括：钢筋扫描仪、混凝土回弹仪、砖回弹仪、砂浆强度检测仪、楼板测厚仪等用于项目检测鉴定的专有仪器设备。以上满分8分。</p> <p>2、证明材料：如为自有仪器设备，提供购买发票（所有人为投标人）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租赁设备，提供租赁合同及租赁方的购买发票（所有人为租赁方）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4	业绩（12分）	<p>1、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5月至今），完成过类似项目（房屋检测鉴定类）的，每提供一项，得3分，满分12分。</p> <p>2、证明材料：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p>
技术部分（60分）		
5	检测鉴定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 （20分）	<p>1、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检测鉴定实施方案及技术措施，至少应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内容：①项目检测鉴定依据及项目概况分析；②项目实施重点及难点分析；③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④工作依据、内容、步骤、检测手段、程序、主要成果等。编制并提供上述每项内容，得2.5分，满分10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同时从上述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内容完整，论述清晰，针对性强，各检测鉴定步骤、程序、流程规范，科学合理，项目实施重难点问题梳理清晰，关键性技术问题分析深入，能够结合实际提出解决方案，技术建议可行性强，完全适用于自建房类型，且可以从科学、先进、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7.1—10分；</p> <p>（2）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评审因素细化点，得4.1—7分；</p> <p>（3）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评审因素细化点不全，得1.1—4分；</p> <p>（4）内容缺失或无可操作性或无相关内容，得0—1分。</p>

		3、以上满分20分。
6	检测鉴定质量保证体系及鉴定成果保证措施 (10分)	<p>1、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规模范围、实施内容，针对本项目编制项目检测实施质量保证体系及鉴定成果保证措施，且应包括以下内容：（1）检测鉴定质量保证组织及体系；（2）质量保证管理及目标；（3）质量保证具体方案；（4）质量保证及成果保证主要措施。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从上述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中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思路清晰、可行性、适用性、针对性、科学性、先进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及对危房鉴定项目的质量要求、成果要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质量保证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得4.1-6分；</p> <p>（2）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质量保证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得2.1-4分；</p> <p>（3）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质量保证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及内容不全，得1.1-2分；</p> <p>（4）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1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7	检测鉴定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10分)	<p>1、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规模范围、实施内容，针对本项目编制项目检测鉴定实施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且应包括以下内容：（1）工程进度总体目标；（2）检测工作实施进度计划；（3）鉴定成果编制计划；（4）工程进度技术及组织保障措施。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从上述项目检测鉴定实施计划及措施中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针对性、科学性、先进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工期计划目标明确合理、进度计划保证清晰完善、考虑细致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实施进度计划及措施方案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得4.1-6分；</p> <p>（2）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实施进度计划及措施方案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得2.1-4分；</p> <p>（3）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实施进度计划及措施方案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及内容不全，得1.1-2分；</p> <p>（4）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1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8	项目管理机构配置 (10分)	<p>1、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规模范围、实施内容，针对本项目编制项目管理机构及保证措施，且应包括以下内容：（1）管理人员组织及保证体系；（2）劳动力组织及保证措施；（3）项目管理机构配置计划及岗位职责。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1分，满分3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从上述项目管理机构配置体系及保证措施中各项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组织架构清晰、项目团队职责明确、岗位人员配备合理，劳动力配置合理有效、岗位管理制度完善可行、编制鉴定报告是否分包、分包是否合理、整体适用性、针对性、科学性、先进性、内容全面具体、可操作性强、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项目管理机构及保证措施方案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得5.1-7分；</p> <p>（2）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项目管理机构及保证措施方案的评</p>

		<p>审因素细化点，得3.1-5分；</p> <p>(3)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项目管理机构及保证措施方案的评审因素细化点及内容不全，得1.1-3分；</p> <p>(4) 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1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10	资源及机械配置方案 (10分)	<p>1、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规模范围、实施内容，针对本项目编制资源及机械配置、资源保障及保证措施方案，且应包括以下内容：(1) 机械配置及保证体系；(2) 机械资源配置主要措施方案。编制并提供上述每1项内容，得2分，满分4分，未提供者不得分。</p> <p>2、从上述资源及机械配置方案中仪器设备的先进、精准度、用途、数量等方面的细化方案内容的详细程度、可行性、适用性、针对性、仪器设备先进性，精准度方面，用途明确，数量配备合理，能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满足采购需求等方面进行进一步量化详细评审：：</p> <p>(1) 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资源机械配置评审因素细化点，得4.1-6分；</p> <p>(2)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上述资源机械配置评审因素细化点，得2.1-4分；</p> <p>(3) 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不合理部分，上述资源机械配置评审因素细化点及内容不全，得1.1-2分；</p> <p>(4) 内容缺失或无相关内容，得0-1分。</p> <p>3、以上满分10分。</p>
<p>注：技术方案编制应精简、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文字清晰可辨，杜绝以加大字体、加大行距形式追求页数厚度，总体请控制在500页以内，如超过500页酌情扣分。</p>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以下封面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响应文件

采购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盖章)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格式是磋商文件的通用格式。供应商应根据采购项目性质的不同，提交与本项目相关的格式文件或按符合本行业惯例的格式提交格式文件。与本项目无关的格式文件可以忽略。）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总报价，服务限（工期）_____，质量标准_____，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要求的全部检测鉴定服务工作。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协议书中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7、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磋商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HNJF-SYC2023001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服务限（工期）
1	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项	1			
本项目合计报价：						
1、供应商企业类型：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注：

- 1、供应商企业类型、是否监狱企业栏和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供应商须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否则承担不利后果。
- 2、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最后报价为准。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声明函（格式文件附后），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 3、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企业信息，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投标报价明细表（投标报价清单）

（格式自拟，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采购需求等相关报价清单、
详细的要求内容）

4、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¹，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¹，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文件中明确的所属的行业划分已确定，不得随意修改，否则不享受价格优惠扣除。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如提供，请注明“非监狱企业”字样并加盖公章。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如提供，请注明“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字样并加盖公章。

二、商务响应文件

1、法人代表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

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代理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除质疑（须另附书面形式的质疑函及符合94号令第八条要求的授权委托书）之外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评审结束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如法人代表亲自参加投标活动或开标会议的，可不提供此授权委托书。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一览表

项目名称：天涯区自建房屋疑似安全隐患专项整治鉴定项目

项目编号：HNJF-SYC2023001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程度	证明材料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磋商文件对投标人资格的要求			见响应文件__页
3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贰份副本 一份电子版			/
4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天			见响应文件__页
5	工期	6个月			见响应文件__页
6	质量标准	合格			见响应文件__页
7	投标价	投标报价不超预算，并且是唯一的、无选择性的报价			见响应文件__页
8	响应文件的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签署			/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及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3、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及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甲方及联系电话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及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5、 资格证明文件

- 1、（1）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非盈利性单位可不提供）、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 3、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11月至今任意6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 4、需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11月至今任意6个月的纳税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 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被否决。不良信用记录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需提供承诺书，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实时查询核实）；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 8、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9、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10、投标人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和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提供投标人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1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提供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12、在我省行政区域内从事房屋安全鉴定的鉴定单位，应当执行海南省勘察设计和检测工作的相关技术标准与管理规定，并在省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完成诚信档案手册。（提供诚信档案手册复印件加盖公章）
- 13、提供已完成备案程序的《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鉴定机构备案登记表》。（提供登记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2.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5. 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可删减1-3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1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5-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6:

信用查询记录

我公司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我公司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备注：开标现场查询不符合要求的将导致废标，请供应商参考信用查询示范截图（查询示范附后）。

现场查询示范：

查询示范 1：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限制高消费令	证件号码
1326231967****2016	
1308221982****6218	
5102021973****0919	
5129211973****3853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需完整填写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jfex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查询示范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查询示范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 首页
- 政采法规
- 购买服务
- 监督检查
- 信息公告
- 国际专栏
-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3年06月27日 10时11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附件5-8:

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

盖章）：

日 期：

附件5-9: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海南金风建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就本次投标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们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四、我们的投标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五、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六、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七、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三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八、我方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况。

九、我方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况。

十、我司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利益关系。

十一、我司不属于下述情况：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十二、我司参加本项目投标非联合体形式。

十三、我司响应投标文件有效期为60日历天；

十四、我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标中关于服务期/工期以及质量标准要求及相应的其他规定。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_____磋商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及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技术响应文件

1、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一) 其他

未注明的格式，投标人可自拟格式，统一放在此部份（如业绩、获奖、必要的承诺等本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无相关要求的可忽略）。